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9 年 8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9 年 9 月

專責人員：張庭源技士 1999（外縣市請撥 02-27208889）轉 7124

E-mail：peterchang568@health.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壹、疾病防治

一、疫情監測與預防接種業務

(一) 預防接種執行成果

1. 本市 3 歲以下(出生世代為 107 世代)幼童應完成接種下列常規疫苗：卡介苗、B 型肝炎疫苗第 3 劑、水痘疫苗、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 1 劑、五合一疫苗第 3 劑、日本腦炎疫苗第 1 劑、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第 3 劑，自 109 年 1 月至 7 月止，各項疫苗全數接種完成率為 93.73%。(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2. 本市 109 年入學世代全數應完成接種下列常規疫苗：卡介苗、B 型肝炎疫苗第 3 劑、水痘疫苗、五合一第 4 劑、日本腦炎疫苗第 2 劑、四合一疫苗、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 2 劑，自 109 年 1 月至 7 月止，各項疫苗全數接種完成率為 86.78%。(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二) 嬰幼兒預防接種及保健資訊簡訊系統

本市為提升 e 化之便民服務，於 101 年 3 月 8 日起正式啟用「嬰幼兒預防接種與保健資訊簡訊系統」之便民服務新措施，透過簡訊及電子郵件提醒家長按時帶家中 3 歲以下(含 3 歲)幼兒接種常規疫苗。為宣導本項便民服務，本局已印製系統使用說明書及紙本申請書，請各區戶政及健康服務中心協助將單張置於出生登記櫃檯及服務臺，俾利民眾索取利用，自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8 月 21 日共登錄寶寶資料 2,761 筆。(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21 日止資料)

二、營業衛生管理業務

(一) 水質抽驗

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7 月抽驗本市游泳池水 200 家 406 件，三溫暖池水 126 家 250 件，78 家溫泉浴池水 126 件；水質檢驗結果有 17 家游泳業、14 家三溫暖及 3 家溫泉業者因總菌落數或大腸桿菌群與規定不符，依「臺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處以罰鍰，並令其限期改善。(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二) 移工健康檢查核備

109年3月至109年7月受理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備查人數1萬3,457人，不合格人數34人。(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三) 營業場所衛生管理稽查與輔導

109年3月至109年7月稽查旅館業666家次、美容美髮業842家次、游泳業295家次、浴室業220家次、娛樂業144家次、電影片映演業18家次，輔導改善共791家次，持續加強本市營業場所衛生管理。(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三、急性傳染病管制業務

(一) 流感防治

109年1月至109年7月流感併發重症通報170例、確診71例、死亡13例。(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二) 新型A型流感

109年1月至109年7月新型A型流感本市通報9例、確診0例、死亡0例。(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三) 腸病毒防治

109年1月至109年7月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本市通報共計8例、確診0例、死亡0例。(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四) 登革熱防治

109年1月至109年7月登革熱病例本市通報66例、確診8例。(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五)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

109年1月至7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本市通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3,169例、確診121例。(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四、慢性傳染病管制業務

(一) 結核病防治

1. 109年4月至109年6月本市通報結核病個案共計205人，確診人數171人。(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6月30日止資料)

2. 每日由關懷員至病患家中執行「短程直接觀察治療」關懷結核病患用藥，109年4月至109年6月應接受「短程直接觀察治療」170人，已加入167人，

都治率 98%。(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資料)

3. 推動高風險族群潛伏結核感染都治計畫

(1)109 年新增第 3 類「接受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 (HD) 個案、TNF-alpha inhibitor 使用者、接受器官移植等個案」及第 4 類「45 歲以上糖化血色素(HbA1c)>9.0%的糖尿病患」，以行政委託方式由臺大醫院、新光醫院、萬芳醫院辦理，提升高風險族群加入潛伏結核感染篩檢及治療之涵蓋率；109 年 4 至 7 月篩檢人數為 446 人，陽性人數為 76 人，陽性率為 17%，已開始治療人數為 43 人，現治療率為 56.5%，其餘陽性者安排 LTBI 治療中。(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2)持續辦理第 5 類「住宿式及社區式長照機構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109 年 4 至 7 月篩檢人數 444 人，陽性人數為 70 人，陽性率 15.7%，已開始治療人數為 57 人，排除不需治療者（如死亡、退住機構、醫囑排除、曾 LTBI 治療）之治療率為 100%。(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二) 愛滋及性病防治

1. 政策內容

本市愛滋防治策略訂定「減少社會歧視」、「降低新增感染」、「完善個案照護」為策略主軸，並響應聯合國愛滋病規劃署 (UNAIDS) 朝向 2020 年達成「90-90-90」的目標（即 90% 知道自己感染、90% 感染者有服藥、90% 服藥者病毒量受到控制），昆明防治中心除對未感染民眾推動愛滋預防性投藥外，更運用三段五級防治架構，積極辦理各項愛滋防治業務。

2. 政策成效與施政成果（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1)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 108 年臺北市三個 90 為 86-95-96，除第一個 90 略低於全國 88 外，第二及第三個 90 皆高於全國 1-3 個百分比。

愛滋感染者醫療現況

2019 臺北市現況 (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提供資料)

知道
自己感染
86 %

服藥率
95 %

測不到
病毒率
96 %

全國 2019 年現況分別為 88%、92%、95%。
本市 2019 年現況分別為 86%、95%、96%。



(2)愛滋高危險族群之愛滋病毒及梅毒抗體檢查：

- A.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外展匿名篩檢共辦理157場次，篩檢1,602人次，累計愛滋病毒陽性共12人，梅毒陽性數共26人。
 - B. 109年4月至109年7月探訪性工作工作者衛教及篩檢共辦理51場次，衛教1,940人次，篩檢931人次，累計愛滋病毒陽性共0人，梅毒陽性數共0人。
3. 109年4月至109年7月警方查獲性工作工作者及其相對人、毒癮者衛教及篩檢，共衛教206人次，篩檢206人次，累計愛滋病毒陽性共22人（2位新案加20位舊案），梅毒陽性數共14人（1位新案加13位舊案）。
 4. 性病患者均給予診療及定期追蹤複檢，相關傳染途徑之接觸者亦同時追蹤檢查，以預防疫情擴大。本市亦配合中央實施性病患者檢驗愛滋病毒之政策，本市109年4月至109年7月止共通報737名性病病患，其中共641名檢驗愛滋病毒，篩檢率87%。
 5. 推廣可在家使用的愛滋病毒快速唾液自我篩檢試劑服務，期望能夠將防疫觸角延伸至更隱密的族群。109年5月至109年7月共計販售1,254劑。（配合疾病管制署規定自109年5月開始販售）。
 6. 為落實安全性行為，提高取得保險套之可近性，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截至109年7月本市共設置51臺，設置點分別位於同志三溫暖、12區運動中心、大學校園、臺鐵車站、替代役中心與大賣場。109年4月至109年7月累計販售4,214盒。
 7. 執行減害計畫，其中包含清潔針具、替代療法及衛教宣導。109年4月至109年7月共發出7萬1,076份清潔針具及稀釋液，共回收6萬9,752支廢棄針具。
 8. 本市性病感染人數：
 - (1)109年4月至109年7月新增HIV感染者74人。
 - (2)109年4月至109年7月新增AIDS感染者32人。
 - (3)109年4月至109年7月新增梅毒感染者407人。
 - (4)109年4月至109年7月新增淋病感染者405人。
 9. 辦理藥愛支持團體，進行團體心理諮商，109年4月至109年7月共辦理54場次，服務403人次。
 - 10.109年4月至109年7月性病與愛滋諮詢專線（2370-3738）服務，共接聽1,933通。

11.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辦理愛滋防治衛教宣導共計 20 場，服務 1,607 人次。

(三) 毒品危害防制

1. 政策內容

以公共衛生與醫療角度制定執行策略，以三級預防為架構，第一級預防以避免民眾接觸毒品為策略主題，規劃及提供適性之反毒教育宣導，並營造無毒環境。第二級預防以完善毒品防制體系為策略主題，以彙整數據分析引導政策規劃及整合本市防毒資源完善防毒體系為目標。第三級預防以提供優質個案服務為策略主題，結合各項資源提供就學、就醫、就業各項轉介服務，並輔導協助用藥者家庭，提供良好的復歸社會環境。

2. 政策成效與施政成果（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1)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追蹤輔導執行情形：電訪 1 萬 752 人次、家訪 961 次、面談 274 人次、其他輔導服務 631 人次；家屬支持團體 18 場次，669 人次參加；提供諮詢轉介服務 545 人次（包含：社福 3 人次、就業 32 人次、戒治醫療 494 人次、其他單位 16 人次）。

(2)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實體課程 6 場次，50 人次參加；另規劃線上課程暨實地訪談，便利民眾利用網路學習，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有 165 人次完成講習。自 106 年開辦至 109 年 7 月共有 1,004 人次完成講習。

(3)提供藥癮個案入住中途之家補助，109 年與 6 個民間機構合作，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協助 7 名個案、提供 25 人次之補助；109 年與北市聯醫 4 個院區及 6 家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含 2 家新北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合作。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協助 700 位個案、1,287 人次門診醫療補助。

(4)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專業人員之教育訓練 9 場次，辦理藥癮個案研討會 9 場。

(5)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戒毒成功專線「0800-770-885」諮詢累計服務 837 話次。

3.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衛教宣導共計 14 場，服務 1,483 人次。

貳、食品藥物管理

一、證照管理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109年4月至109年7月總計受理9,012件人民申請案件：

- (一) 藥物廣告申請2,064件(含線上申辦1,622件)。
- (二) 藥商申請藥物許可證(包括含藥化粧品製造業)及展延加蓋章戳證明1,758件。
- (三) 受理藥政案件申請5,190件，其中：
 - 1. 藥商、藥局申請籌設、設立、變更、停、歇、復業2,123件。
 - 2. 藥事人員及營養師執業、註銷及換照申請669件。
 - 3. 營養師支援報備1,655件。
 - 4. 藥事人員支援報備626件。
 - 5. 藥商報備推銷員117件。

二、廣告稽查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為淨化食品、藥物及化粧品廣告，109年4月至109年7月舉發電視違規廣告821件次；傳單違規廣告2件次；網路違規廣告453件次；廣播違規廣告5件次，共計1,281件次，均依相關法規查處。

三、違規處理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 (一) 109年4月至109年7月不法藥物取締，共計查獲劣藥1件、禁藥156件，均依法處辦。
- (二)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市售藥物包裝標示檢查，共計檢查3,895件，其中28件涉疑不符規定，涉疑違規率0.70%。
- (三) 109年4月至109年7月管制藥品管理，共計稽查713家次，勾稽管制藥品申報情形434家次，處分件數56件。

四、消費者保護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 (一)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化粧品稽查結果，共檢查4,294件，其中有7件涉標示不符規定，不合格率0.16%，另處分違規案件6件。
- (二) 為促進企業經營者有效處理消費爭議損害事件，109年4月至109年7月受理消費爭議案共計359件，其中調處成功241件；移請本府消保官繼續進行調處23件；申訴者自行撤案或無法聯繫或自尋其他辦理共95件。
- (三) 鼓勵消費者共同參與監督違規案件，協助衛生單位有限稽查人力，並保護消費者權益，109年4月至109年7月受理消費者食品、藥物、化粧品等檢舉案件共5,911件。

五、產業輔導業務

(一) 臺北市食安自治條例公告 109 年 7 月起本市 42 處公有市場應設置管理衛生人員並明顯標示

1. 本局109年4月13日依《臺北市食品安全自治條例》預告「本市公有市場內直接供應飲食及販賣食品之攤商應於攤位明顯處，標示管理衛生人員姓名、食品業者登錄字號及店名等營業資訊」，7月起公告正式上路。本局積極輔導市場提升食品衛生，前於2月公告公有市場飲食攤商強制登錄食材來源，迄今已有13處市場，計366家攤商，揭露1,042項產品、1,884項食材資訊。
2. 要求攤商能設置管理衛生人員，並揭露負責衛生人員及食品業者登錄字號等資訊，為資訊更透明，消費者於採購時取得攤商資訊，如有食品衛生建議，也能第一時間反映管理衛生人員。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8條第1項規定：「食品業者之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其品保制度，均應符合食品之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同法第44條第1項規定，若現場查有衛生缺失，經命其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可處新臺幣萬6萬元以上2億元以下罰鍰。並已於109年4月13日發布新聞。

(二) 本局說明有關美食外送平台食品衛生稽查情形

1. 針對網路美食外送平台查核情形，經查設立於臺北市之外送平台有「Foodpanda」、「foodomo」、「Deliveroo」、「yo-woo」、「街口外送」、「CutAway」、「shopee」及「ChuMe啾咪」共8家，其中5家已完成食品業者登錄並刊登配合廠商之食品業者登錄字號，另「街口外送」及「ChuMe啾咪」2家表示僅提供資訊交換，作為店家與外送員媒合平台，1家「Deliveroo」已停業。
2. 本局掌握包含設立於新北市之「Uber eats」於臺北市之名單，將2,972家配合廠商納入例行性稽查計畫，截至5月1日已查核相關餐飲業者共計8,455家次，本局同時也針對訂購量大及供應量大之配合廠商成立專案稽查，迄今已累計專案查核339家次，部分業者查有衛生缺失，經複查衛生缺失皆已改善。呼籲業者要做到「黃金1小時送達」、「冷熱餐食要區隔」、「運送保溫要注意」、「定期清潔運送箱」、「食品業者要登錄」外送食安5大重點，業者若查有衛生缺失屆期不改正者，可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處新臺幣6萬元至2億元罰鍰。並已於109年5月4日發布新聞。

(三) 「粽」合分析 這樣吃美味少負擔 端午包粽不包重

1. 端午佳節除了划龍舟，最應景莫過於「吃粽子」，本局提醒市售粽子多以糯米製成，且使用高油脂五花肉食材，熱量高達500至600卡，以體重50公斤者為例，需要健走120分鐘(約30圈操場)才能消耗熱量。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營養師研發「健康養生雜糧粽」，每顆只有市售粽子一半熱量約250卡，需消耗的熱量及健走時間也減半，亦提供健康端「五」飲食原則：「增加膳食纖維攝取、少肥肉多蔬菜、少鹽少沾醬、多蔬多健康、搭配無糖飲料」，讓民眾在

端午節吃粽不吃重，少負擔。

2. 本局叮嚀，不論是那種口味的粽子，都應該要適量攝取，並搭配適量運動，以減去節慶飲食時多餘攝取的熱量。請把握「吃多少、煮多少」的原則，減少食物浪費，降低廚餘產生。並已於109年6月15日發布新聞。

六、衛生查驗業務

(一) 網路食品再怎麼賣，還是要合法 呼籲未經輸入查驗不可販售

1. 外國食品，無論自行帶入國內或以郵購、網路購得，只要於國內販售皆應辦理輸入食品查驗，違反者不論販賣數量多寡，否則將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近年來宅經濟當道，代購食品風氣盛行，為了貼補家用，增加收入，國人於旅遊洽公回國同時攜帶食品回台，或於網路向海外賣家低價購買時下流行之食品，然後再透過各網站平台販售，統計近4個月販售未經合法輸入查驗之食品共計23件，裁罰金額累計69萬元。
2. 分析108年11月至109年2月於各大網路平台進行販售之23件違規代購食品裁處案件(67件產品)，產品來源為美國51件(76%)最多，其次為日本13件(19%)。產品型態以膠囊錠狀食品為主(96%)，其餘皆為一般食品。並已於109年3月23日發布新聞。

(二) 109年網路直播販售食品專案查核結果

網路販售產品行銷手法日新月異，為保障市民於網路採購食品之消費安全，於109年啟動網路直播販售食品查核專案。本次抽查5家直播拍賣業者，共計18件食品(包含餅乾、糖果、果凍、茶包)，查核「以通訊交易方式訂定之食品或餐飲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食品輸入查驗登記」及「食品外包裝標示」等事項。查核結果4家直播拍賣業者定型化契約不符規定，4家未揭露食品業者登錄字號，4件食品外包裝標示不符規定，涉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消費者保護法規定。於109年3月30日發布新聞。

(三) 109年度清明祭祀食品抽驗結果

清明節是慎終追遠的節日，祭祖掃墓時總會備好應節食品祭祀，為維護民眾食品安全衛生，每年規劃清明祭祀食品抽驗專案，今年於清明節前至北市潤餅皮專賣店、知名廟宇周邊祭祀食品販售店、市場、超市及素食批發零售業者等地點抽驗34件應節食品，包含潤餅皮10件及其餡料9件(豆芽菜5件、花生粉4件)、米濕粿類食品5件、豆製品5件(豆干絲1件、豆干豆皮類或偏黃干絲4件)及全素食品5件，檢驗防腐劑、殺菌劑、漂白劑、黃麴毒素、著色劑、二甲基黃、二乙基黃及動物性成分等，其中1件「豆干絲」檢出過氧化氫為陽性，檢驗結果不符規定(不合格率：2.94%)。並已於109年3月30日發布新聞。

(四) 109年度兒童休閒食品查驗結果品質、包裝標示全過關

為維護兒童食用休閒食品之衛生安全，於 109 年 2 月份針對臺北市超商、賣場、百貨公司、雜貨店等兒童休閒食品販賣場所進行抽驗，共計抽驗 30 件產品，抽驗品項包含 15 件「烘焙食品」、5 件「抹醬」、4 件「水產乾製品」、2 件「嬰幼兒餅乾」、2 件「糖果」及 2 件「果凍」，檢驗項目包括防腐劑、規定外焦煤色素、著色劑、甜味劑、花生過敏原等，品質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另針對 27 件包裝產品進行標示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新聞。

(五) 109 年 2 月生鮮蔬果殘留農藥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民眾食用生鮮蔬果之安全，定期至市場、蔬果零售業者、超市、賣場、餐飲店等處抽驗生鮮蔬果檢驗 381 項殘留農藥含量，109 年 2 月共計抽驗 54 件蔬果產品，檢驗結果 8 件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 14.8%。
2. 此次抽驗 8 件不符規定蔬果產品皆為高風險產品，違規原因為「蓮霧」、「茼蒿」、「小芥菜」、「青江菜」各 1 件檢出 2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青蔥」、「木瓜」、「茼蒿」、「紅辣椒(泰國朝天椒)」各 1 件檢出 1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並已於 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新聞。

(六) 市售包（盛）裝飲用水 抽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為了解市售包（盛）裝飲用水之衛生安全，針對臺北市便利商店、超市大賣場、加水站及製造工廠等進行包（盛）裝飲用水水質檢驗及標示檢查，並針對餐飲業者提供顧客之飲用水進行檢驗，總計抽樣 25 件產品，其中包含 13 件包裝飲用水(桶裝水)、10 件加水站及 2 件餐廳提供顧客的飲用水，檢驗項目為大腸桿菌群、糞便性鏈球菌、綠膿桿菌、重金屬（鉛、汞、鎘、砷）及溴酸鹽，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另檢視 13 件包裝飲用水(桶裝水)產品外包裝標示，標示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4 月 13 日發布新聞。

(七) 109 年茶葉及花草茶抽驗結果

1. 三五好友或是獨自享受飲用茶品的樂趣，一直是國人的喜愛，為維護民眾飲用茶品安全，前往超市、賣場、茶行、飲料店等處抽驗茶葉及花草茶檢驗殘留農藥，共抽驗 68 件產品(茶葉 58 件、蝶豆花 4 件及玫瑰花 4 件、2 件菊花)，檢驗結果 5 件產品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7.4%。
2. 此次抽驗 68 件產品中，5 件不符合「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規定，其中「粉紅玫瑰花」1 件檢出 5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粉玫瑰花朵」1 件檢出 2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乾燥蝶豆花」1 件檢出 1 項殘留農藥；「鐵觀音」2 件各檢出 1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並已於 109 年 4 月 13 日發布新聞。

(八) 109 年上半年學校午餐抽驗結果

1. 109 年上半年進行學校自設廚房及外訂餐盒、食材(半成品)抽驗，共計抽驗 92 件產品，包含 80 件餐食、6 件麵製品、6 件豆製品，檢驗結果均符合規

定。

2. 本次抽驗 80 件餐食食品來源，分別為 54 間學校自設廚房(包含 46 間國小、4 間完全中學、2 間高級中學及 2 間特殊教育學校)、10 家北市盒餐業者、6 家外縣市盒餐業者供應北市學校之餐食，檢驗項目為衛生指標菌，結果皆符合食品衛生標準。另抽驗 6 件豆製品檢驗項目為防腐劑、過氧化氫、皂黃等，6 件麵食檢驗項目為防腐劑、硼酸及過氧化氫，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5 月 4 日發布新聞。

(九) 109 年油品抽驗結果

為維護消費者食用油品衛生安全，於 109 年 3 月至轄內超市、賣場等處抽驗油品，共計抽驗 30 件，包含橄欖油 6 件、葡萄籽油 6 件、大豆油 3 件、葵花油 3 件、玄米油 3 件、苦茶油 2 件、亞麻仁油 2 件、芥花油 1 件、麻油 1 件、紫蘇油 1 件、椰子油 1 件、酪梨油 1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汞、砷、鉛)及反式脂肪酸總含量等，檢驗及標示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5 月 4 日發布新聞。

(十) 109 年包裝飲料抽驗結果

1. 為維護市售飲料衛生安全，至便利超商、超市及賣場等地點抽驗市售包裝飲料 19 件(咖啡、茶、碳酸飲料、豆類製飲料、果汁及巧克力飲料等)，檢驗衛生指標菌(生菌數、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及沙門氏菌)，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同時針對 14 件咖啡飲品及茶類飲品，檢驗咖啡因含量及咖啡因標示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2. 此次抽驗 10 件咖啡飲料之咖啡因含量範圍介於每 100 毫升 24.4~68 毫克，4 件茶飲料之咖啡因含量範圍介於每 100 毫升 0~15 毫克，適量咖啡因有提神作用，但攝取過量的咖啡因，會使人有心悸、焦躁不安、失眠、頭痛等症狀，長期飲用含有咖啡因的飲料容易產生心理依賴，當停止食用後可能會出現戒斷症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建議，成人每日咖啡因攝取量 300 毫克以下為宜。並已於 109 年 5 月 4 日發布新聞。

(十一) 109 年 4 月生鮮蔬果殘留農藥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民眾食用生鮮蔬果之安全，定期至市場、蔬果零售業者、超市、賣場、餐飲店等處抽驗生鮮蔬果檢驗殘留農藥，109 年 4 月共計抽驗 48 件蔬果產品，檢驗結果 5 件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 10.4%。
2. 此次抽驗 5 件不符規定蔬果產品皆為高風險產品，違規原因為「甘藍包心白菜」1 件檢出 3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青江菜」、「包心白菜」、「紅辣椒」各 1 件檢出 2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黑金剛蓮霧」1 件檢出 1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並已於 109 年 5 月 29 日發布新聞。

(十二)109 年第 1 季生鮮蛋品及其加工品抽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為維護民眾食用蛋品之安全，109 年針對蛋行、農會、雜貨行、賣場及超市等販售場所執行抽驗，共計抽驗 40 件，包含雞蛋 19 件、鴨蛋 2 件、皮蛋 6 件、滷蛋 6 件、鹹蛋 5 件、鐵蛋 2 件，檢驗重金屬鉛及銅，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6 月 9 日發布新聞。

(十三)109 年端午節食品抽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為使消費者能吃到安全又衛生的端午節應景食品，至北市各端午節食品製造業、粽子專賣店、賣場、傳統市場等粽子販賣場所，抽驗各式粽子、餡料及粽葉等相關產品，總計抽驗 100 件，包含 25 件粽子、65 件粽子相關餡料、5 件調味醬及 5 件生鮮蔬果，檢驗項目包含防腐劑、漂白劑、螢光增白劑、殺菌劑、規定外著色劑、硼砂、動物用藥、殘留農藥含量等，品質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另針對 4 件包裝產品進行標示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發布新聞。

(十四)109 年第 1 波散裝飲冰品及配料抽驗結果

1. 炎炎夏日是飲冰品的消費旺季，為維護消費者食用飲冰品的衛生安全及品質，專案抽驗散裝現場調製手搖飲冰品、配料、食用冰塊及食品容器具，第 1 波共計抽驗 162 件（包括 111 件飲冰品、44 件配料、3 件食品容器具及 4 件原料），其中 21 件飲冰品檢驗衛生標準經初抽不符規定，限期改善後，均於複抽檢驗合格，其他產品均符合規定。
2. 此次抽驗 111 件飲冰品（包含咖啡飲料、茶飲料、冰品及食用冰塊），檢驗衛生指標菌（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初抽結果有 21 件不符規定，經通知業者限期改善後，複抽結果均合格，另本次抽驗 44 件配料（粉圓、椰果、糖漿、仙草凍、芋圓...等）、2 件青草茶單一原料、2 件茶葉及 3 件食品容器具，檢驗防腐劑、著色劑、農藥殘留及重金屬等項目，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發布新聞。

(十五)109 年第 1 波水產品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民眾食用水產品之安全，109 年度第 1 季執行生鮮水產品抽驗專案，前往超市、賣場、餐飲業及傳統市場等販售場所執行抽驗，共計抽驗 24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惟 1 件標示不符規定。
2. 本次共計抽驗 24 件生鮮水產品，包含貝類 7 件、蝦 7 件、魚類 6 件及蟹 4 件，檢驗多重動物用藥(48 項)、重金屬鉛及鎘，結果均符合規定，其中 1 件業者開放架插牌產品品名將「巴沙魚」標示為「多利魚」供應予消費者，不符規定。並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發布新聞。

(十六)109 年上半年即食熟食食品衛生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消費者食用熟食的衛生安全，特別針對市售三明治、便當、飯糰、壽司、滷味、輕食餐點等即食熟食食品進行抽驗，共計抽驗 25 件，檢驗結果 1 件不符合規定。
2. 109 年上半年針對一般餐飲店、傳統市場店面、大賣場、超級市場等進行即食熟食食品抽驗，檢驗項目為衛生標準(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檢驗結果其中 4 件即食熟食產品(潤餅捲、招牌油雞飯便當、火腿薯餅滿分堡、培根湯種)衛生標準初抽不符規定，經令業者限期改善後，再次前往複抽，複抽結果 1 件潤餅捲不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6 月 24 日發布新聞。

(十七)109 年烘焙食品抽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1. 為維護消費者食用烘焙產品之衛生與安全，針對小型烘焙食品製造販售蛋糕、麵包、複合式麵包等進行抽驗，抽驗地點為臺北市之麵包店、麵包坊、烘焙坊、食品坊等，共計 26 件產品，包含 20 件常溫蛋糕及包餡料麵包、6 件生菜、沙拉醬及提拉米蘇等，檢驗防腐劑 12 項及丙酸、衛生標準（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結果均符合規定。
2. 本次抽驗 26 件產品，其中 20 件檢驗防腐劑 12 項及丙酸、6 件檢驗衛生標準（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其中 1 件蔬食總匯三明治初抽衛生標準不符規定，經命業者限期改正後，再次複驗，均已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2 日發布新聞。

(十八)109 年市售食品中真菌毒素抽驗結果

為維護消費者食用品質及衛生安全，於 109 年 5 月至 6 月派員至臺北市超市、賣場等處，專案執行食品中真菌毒素抽驗計畫，共計抽驗 40 件產品，此計畫針對我國已制訂限量標準之真菌毒素之食品品項，並選擇消費者消費量大與特殊喜好或族群食品加以監測抽驗產品，包含 15 件花生製品（花生仁、花生醬、花生粒等）、10 件辛香料（薑黃粉、辣椒粉、肉豆蔻、咖哩粉等）、2 件玉米製品、2 件米製品、1 件麵製品、10 件穀類，檢驗產品中黃麴毒素（B1、B2、G1 及 G2），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6 日發布新聞。

(十九)109 年 5 月生鮮蔬果殘留農藥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民眾食用生鮮蔬果之安全，定期至市場、蔬果零售業者、超市、賣場、餐飲店等處抽驗生鮮蔬果檢驗殘留農藥，109 年 5 月共計抽驗 47 件蔬果產品，檢驗結果 6 件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 12.8%。
2. 此次抽驗 6 件不符規定蔬果產品，違規原因為 1 件「黃秋葵」同時檢出於國內未核准登記作為農藥使用之「Nitenpyram」藥劑及 1 項殘留農藥不符規定；「芥菜」、「青蔥」、「蓮霧」、「青江菜」、「香瓜」各 1 件檢出 1 項殘留農藥不符「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6 日發布新聞。

(二十)109 年涼麵食品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消費者食用涼麵衛生安全，自 109 年 5 月中旬針對連鎖超商、賣場、小吃店及涼麵販售商等進行涼麵食品抽驗，總計抽驗 40 件，其中 3 件經初、複抽結果仍不符衛生標準，不合格率 7.5%。
2. 此專案共計抽驗 40 件涼麵，檢驗衛生標準(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初抽結果有 17 件不符合規定，經通知業者限期改善，複抽結果仍有 3 件檢出大腸桿菌群不符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6 日發布新聞。

(二十一)109 年上半年生鮮禽畜肉品抽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1. 為維護民眾食用肉品之安全，109 年上半年度針對傳統市場、超市、餐廳、進口商、賣場等販售場所執行抽驗，共計抽驗生鮮禽畜肉品 56 件。
2. 本次抽驗包含 38 件國產肉品及 18 件進口肉品，依肉品類別分類為：雞肉 18 件、豬肉 17 件、牛肉 12 件、羊肉 5 件、鴨肉 2 件、鵝肉 2 件，檢驗項目為硝基呋喃代謝物、動物用藥多重殘留、氯黴素類抗生素、乙型受體素類等動物用藥，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17 日發布新聞。

(二十二)109 年美耐皿類食品容器具抽驗結果

為保護民眾使用市售食品容器具衛生安全，至本市量販店、餐具販售商店、五金百貨商店等處抽驗 20 件美耐皿類食品容器具，包含美耐皿類材質之餐盤、碗、杯子、筷子、湯匙等，檢驗項目為溶出試驗三聚氰胺含量，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另針對產品標示進行查核，結果 1 件不符合規定，違規原因為未標示耐熱溫度及使用注意事項或微波等其他警語。並已於 109 年 7 月 17 日發布新聞。

(二十三)109 年第 2 波散裝飲冰品及配料抽驗結果

1. 炎炎夏日是飲冰品的消費旺季，為維護消費者食用飲冰品的衛生安全及品質，專案抽驗散裝現場調製手搖飲冰品、食用冰塊及配料，第 2 波共計抽驗 81 件(包括 33 件冰品及食用冰塊、35 件調製飲品及 13 件配料)，其中 3 件飲冰品經初、複抽結果仍不符衛生標準，不合格率 3.7%，其他產品均符合規定。
2. 此次抽驗 81 件飲冰品(包含咖啡飲料、茶飲料、冰品及食用冰塊)，檢驗衛生指標菌(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初抽結果有 11 件不符規定，經通知業者限期改善，複抽結果仍有「錫蘭紅茶、美式咖啡及抹茶冰沙」共 3 件產品不符規定，針對不符規定業者，另本次抽驗 13 件配料(粉圓、椰果、愛玉、芋圓...等)，檢驗防腐劑及著色劑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7 月 23 日發布新聞。

(二十四)109年6月生鮮蔬果殘留農藥抽驗結果

1. 為維護民眾食用生鮮蔬果之安全，定期至市場、蔬果零售業者、超市、賣場、餐飲店等處抽驗生鮮蔬果檢驗殘留農藥，109年6月共計抽驗50件蔬果產品，檢驗結果2件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4.0%。
2. 此次抽驗2件不符規定蔬果產品，違規原因為「青江菜」及「玉荷包」各1件檢出1項殘留農藥不符「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規定。並已於109年7月28日發布新聞。

(二十五)109年市售食品塑化劑含量監測結果

為保障消費者食用食品之衛生安全，109年5月至北市賣場、超市、藥局等處抽驗市售膠囊錠狀食品、米麵製品、飲料、油脂類、嬰幼兒食品及其他加工食品(如果凍、果醬)，共計25件產品(10件膠囊或錠狀食品、5件米麵類製品、5件嬰幼兒食品、2件果凍或果醬或果漿、2件飲料、1件油脂)，檢驗9項塑化劑，結果1件「培恩深海魚油膠囊(批號：3921A19；有效日期：2023年8月16日)」檢出鄰苯二甲酸二丁酯(DBP)0.8ppm(標準：0.6ppm以下)超過指標值，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10條第1項規定企業經營者於有事實足認其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有危害消費者安全與健康之虞時，應即回收該批商品或停止其服務，針對案內產品，業者已進行下架回收。並已於109年8月6日發布新聞。

(二十六)109年度中元祭祀食品抽驗結果

1. 本局於109年7月份執行市售中元祭祀食品專案抽驗計畫，抽驗地點包括超市、大賣場、傳統市場及中元節祭祀食品販售店等，抽驗各式祭祀、普渡貢品共計30件(包裝20件、散裝10件)，品質檢驗結果2件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6.7%；另針對20件完整包裝產品進行標示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2. 此次共計抽驗30件產品，包含11件糕粿、4件素三牲、5件休閒食品、5件臘肉類、5件水果類，檢驗項目包括防腐劑及著色劑、殺菌劑、亞硝酸鹽、多重殘留農藥、衛生標準等項目，其中1件「桂味荔枝」檢出2項殘留農藥及1件「百香果」檢出1項殘留農藥不符「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規定。此專案同時執行20件包裝食品標示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109年8月24日發布新聞。

(二十七)109年度米濕製品抽驗結果

1. 本局於109年6月執行米濕製品專案抽驗計畫，抽驗地點包括傳統市場、麵攤、餐飲業及雜貨行等地點，抽驗米苔目、米粉、米濕製品，共計抽驗34件產品，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2. 此次抽驗34件米濕製品，包含9件米苔目、10件米粉、10件粿條、5件糕

或裸類，檢驗防腐劑及過氧化氫，米粉加驗丙酸，板條加驗順丁烯二酸、二氧化硫，米苔目加驗丙酸及二氧化硫。並已於 109 年 8 月 24 日發布新聞。

(二十八)109 年度散裝飲冰品及配料抽驗結果

1. 炎炎夏日是飲冰品的消費旺季，本局為維護消費者食用飲冰品的衛生安全及品質，專案抽驗散裝現場調製手搖飲冰品、食用冰塊及配料，109 年度總計抽驗 311 件，不符衛生標準 13 件，不合格率 4.2%。本次公布第 3 波抽驗結果共計抽驗 68 件（包括 14 件冰品及食用冰塊、41 件調製飲品及 13 件配料），其中 10 件飲冰品經初、複抽結果仍不符衛生標準，其他產品均符合規定。
2. 第 3 波抽驗 68 件飲冰品（包含咖啡飲料、茶飲料、冰品及食用冰塊），檢驗衛生指標菌（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初抽結果有 21 件不符規定，經通知業者限期改善，複抽結果 10 件產品不符規定，另本次抽驗 13 件配料（粉圓、椰果、芋圓...等），檢驗防腐劑、衛生標準及著色劑結果均符合規定。並已於 109 年 8 月 24 日發布新聞。

參、醫事管理

一、醫政管理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25 日止資料)

- (一) 為保障市民就醫安全，遏止未具醫事人員資格者執行醫療業務，本局聯合稽查小組積極執行密醫稽查業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查緝案 171 件，移送地檢署偵辦案件 2 件，列管查察 5 件。
- (二) 為淨化本市醫療廣告，本局繼續執行違規醫療廣告查緝工作，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舉發 243 件，行政處分 16 件。
- (三) 本市醫政管理工作，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登錄醫療（事）機構申請開（復）業 102 家；停（歇）業 85 家；醫療機構總家數共 3,624 家：醫院 36 家、西醫診所 1,689 家、牙醫診所 1,380 家、中醫診所 567 家、其他醫療機構 6 家。

二、醫事品質業務

(一) 醫事品質醫療爭議調處

為協助民眾解決醫療爭議，促進醫病關係和諧，本局依據醫療法成立醫療爭議調處委員會。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醫療爭議陳情案件，醫療糾紛 142 件，執行調處案 61 件，調處成立 22 件(成立率 36.1%)，調處不成立 39 件。

(二) 行政相驗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民眾在宅病故申請行政相驗 233 件。

(三) 預立醫療決定

109年4月至109年7月，本市參加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人數共計842人，簽署預立醫療決定人數共計764人。

三、緊急醫療業務

(一) 北市聯醫及12區健康服務中心109年4月至109年8月辦理簡版急救技能(CPR+AED)訓練成果，總計360場次，訓練人數達1萬6,123人次，說明如下：

1. 北市聯醫188場次，訓練1萬371人次。
2. 12區健康服務中心119場次，訓練4,453人次。
3. 委託專業團體53場次，訓練1,299人次。

(二) 為全面建置本市成為健康城市、安全社區，本局持續宣導及推動公共場所設置AED，輔導AED設置場所於「衛福部公共場所AED急救資訊網」完成AED資料登錄，並鼓勵申請「AED安心場所」認證，強調全民共同把握黃金時間搶救生命，保障市民生命安全。截至109年7月AED設置臺數2,105處，登錄場所數為1,660處，通過「AED安心場所」認證總計1,359處。

(三) 109年4月至109年8月支援大型活動救護成果如下：

1. 支援案件7件35場次。
2. 醫療人員支援58人次暨救護車支援31車次，總服務54人次。
3. 大型活動安全管理審查：109年4月至109年8月共審查43案。

(四) 到院前急診分流計畫及急診待床轉院計畫

1.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到院前急診分流計畫執行成果總件數1,625件，同意接受急診分流共150件(占總案件數9.23%)，皆分流至合作醫院；不同意接受急診分流，仍堅持至通報滿床之醫學中心共1,475件(占總案件數之90.77%)。
2. 109年4月至109年8月醫學中心急診待床轉院服務69人，自臺大醫院轉院至北市聯醫52人。

(五) 109年4月至109年8月本轄醫院院際間轉診爭議查辦案件1件，醫院與消防局間轉送爭議案件0件。

(六) 緊急醫療網推動、救護車及急救責任醫院管理暨醫院滋擾案件查辦：

1. 本市總計23家救護車設置機關(構)，截至109年8月登記救護車總數為181輛，其中加護型26輛、一般型155輛，包含消防機關89輛、醫療機構46輛、救護車營業機構41輛及其他單位5輛。

2. 本局為防範醫院暴力事件，針對醫院通報案件均依法積極查處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總計接獲通報 14 案，辦理中 13 案，結案 1 案。

(七) 防災應變演練計 2 場：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共參與 2 場演練，其中兵棋推演 1 場，實兵演練 1 場，分述如下：

1. 109 年 5 月 16 日配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參與「發現疑似生物病原+旅客疏散(含避難弱者)+傷患處理(含 AED 模擬操作)+公車接駁作業」實兵演練，配合情境為疑似生物病原事件，本局疾病管制科派員參演現場進駐人員，協助疑似感染者造冊等應變事宜。
2. 109 年 8 月 6 日配合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參與「109 年核安第 26 號演習—兵棋推演」，於本府災害應變中心進行視訊連線，本局配合演練之議題包含醫療應變處置及碘片發放之相關議題，由本局醫事科及食藥科共同派員參加。

肆、健康管理(健康科)

一、健康促進業務

(一) 健康生活型態

1. 營造健康生活型態計畫

- (1)為鼓勵民眾將健走融入生活中，結合本市相關資源共同推動市民健走活動，藉由競賽獎勵機制，鼓勵市民培養健康的生活型態，計成立社區健走隊 95 隊，辦理 5,625 場次健走活動，計 12 萬 2,184 人次參與；「2020 健走玩樂 台北趣」活動，計 13 萬 4,564 人次參與、累積步數 1 億 1,239 萬 7,334 步、累積 4,672 公里。
- (2)為強化市民健康體位管理意識與行為的養成，賡續結合本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推動健康促進議題，並運用「以人為中心」的設計思考方法，發現「身體活動」及「均衡飲食問題及尋求創新推動策略，成立推動專家團隊並辦理 1 場專家共識會、1 場討論會及 2 場「局處業務推動人員教育訓練工作坊」計 57 人次參加。

2. 社區營養衛生教育推動計畫

- (1)為建構支持性健康飲食環境及推動營養教育，以提升市民營養知能，107 年起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萬華區及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成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及「社區營養推廣分中心」並鏈結本市相關資源，如本市醫療院所、十二區營養教育示範點、共餐據點、長照資源、社區醫療群等，提供 65 歲社區長者個別營養諮詢及營養風險篩檢、團體營養教育、共餐據

點輔導等；截至 109 年 8 月底累計媒合團體衛教計 160 場次及共餐據點 75 家，已辦理 70 場團體衛教、38 家共餐據點輔導。

(2)109 賡續結合 12 個社區營養衛生教育示範點，由健康服務中心結合專業營養師走入社區服務，運用多元宣傳管道，辦理健康飲食推廣活動 33 場次，輔導 19 家共餐據點。

(二) 社區健康營造

1. 社區健康生活方案

109 年招募計 57 家社區單位參與本方案，為增進健康生活型態知能，辦理 1 場健康生活方案線上說明會、1 場社區聯繫會議及 2 場教育訓練，計 277 人次參與；為增進社區資源分享交流及了解社區執行進度，辦理 8 場家族會議。

2. 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109 年由中山、中正、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及北市聯醫陽明院區推動，辦理失智友善及失智症預防宣導計 2,773 人、營造高齡友善環境 52 處、招募高齡友善商店 75 家、招募及培訓高齡志工 246 人、促進世代融合活動計 58 人參與及社區關懷 635 人。

(三) 職場健康促進

1. 109 年委請 5 家醫療院所提供 19 家職場健康促進服務，觸及約 5,500 名員工。
2. 配合健康署推廣健康職場認證方案，109 年度賡續辦理臺北市績優健康職場獎項評選，以鼓勵本市職場踴躍參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職場健康促進認證方案及健康署績優職場獎項評選。

(四) 推動健康城市及高齡友善城市

1. 為打造宜居永續城市，賡續推動健康城市營造計畫 109 年 4 月至 8 月召開相關會議(專家共識、工作小組及跨局處會議)計 7 次，251 人次出席；另為促進健康城市推動者經驗交流，辦理 3 場次教育訓練，計 154 人次參與。
2. 為營造高齡友善環境，109 年與家樂福、愛買及全聯合作推動 6 家「高齡暨失智友善賣場」，提供長者與失智症者友善且安全之購物環境，共同響應高齡暨失智友善組織。
3. 參與健康署辦理之「109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本市共投稿 25 件稿件。

(五) 活躍老化

1. 為提倡長者身體活動，增進健康生活型態知能，委託 17 個社區服務單位辦理「長者健康管理計畫」，結合專業師資引導社區長者學習肌力運動、健康營養及預防失智等相關議題，截至 8 月底已開辦 71 班、成立 14 個社團及提供服務達 6,328 人次；另結合生活場域或公園體健設施辦理活動，培養社區長者自主運動的長遠目標。
2. 為提供長者展現健康活力與生命價值的舞臺，激發老人圓夢的社會參與動機以及活動參與，109 年 8 月 21 日辦理 1 場「2020『爺奶 show 創意 健康好活力』臺北市長者活躍老化線上競賽」，計 24 支隊伍 887 位長者參與；於 8 月 21 日辦理評選作業並預推派 5 隊參與全國北區競賽。
3. 結合社區資源於本市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相關課程及活動（如：規律運動、健康飲食、認知與情緒支持、口腔保健、用藥安全、慢性病預防等議題），截至 109 年第 2 季計 5 萬 5,109 人次長者參與。

(六) 環境污染事件健康照護(輻射健檢)

109 年 4 月至 8 月應篩檢人數預估 1,706 人，實際已完成受檢者 885 人，追蹤個案到檢率為 51.88%。追蹤個案完成健檢者，需複檢共 606 人，其中 322 人完成複檢，複檢率為 53.1%。(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七) 推動「台北卡-健康服務」

本府「台北卡整合服務」自 103 年起開辦，本局提供健康服務註記，截至 109 年 8 月止「台北卡-健康服務」共申辦 81 萬 3,450 張。109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提供四癌篩檢及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等 5 項「台北卡-健康服務」集點兌點服務，截至 8 月 20 日(四)累積 880 萬 4,900 點，共計 8 萬 7,728 人次參加篩檢。

二、成人及中老年保健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一) 長者衰弱篩檢服務

為強化社區初級預防功能，降低長者失能風險，長照十年計畫 2.0 將衰弱老人納入服務對象。本局將藉由成人健康檢查、社區篩檢、居家訪視等活動，透過長者簡易健康篩檢評量表，篩檢出衰弱之高危險長者，並依篩檢結果提供轉介流程，以完成在地老化政策目標。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已篩檢 5,918 人。

(二) 慢性病防治

1. 本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認證：109 年截至 7 月 31 日有效認證之醫事人員共計 1,383 人（醫師 645 人、護理人員 435 人、營養師 251 人、藥師 50 人、其他醫事人員 2 人）；有效認證醫療機構計 83 家。
2. 本市心血管疾病防治網認證：109 年截至 7 月 31 日有效認證之醫事人員共計 181 人（醫師 87 人、護理人員 46 人、營養師 40 人、藥師 8 人）；有效認證醫療機構計 25 家。
3. 本市 40 歲以上民眾社區三高篩檢：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篩檢 7 萬 452 人次，異常及疑似異常個案數計 1 萬 4,576 人次，完成追蹤 1 萬 4,143 人次，追蹤轉介完成率 97.03%。

(三) 獨居長者健康照護

為提供及建構完善的獨居長者照護服務，持續由本市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依據本府社會局提供之獨居長者名冊，予以列冊管理，並針對有健康照護需求之獨居長者、提供失能評估及後續照護服務。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提供獨居長者健康照護服務共 5,716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 2,069 人、健康關懷 3,647 人。

(四) 成人與老人健康預防保健

1. 本市老人健康檢查預約暨健檢服務，109 年特約醫療院所 39 家，預計提供 2 萬 7,800 名老人健檢服務名額。
2. 配合健康署推廣成人預防保健，109 年本市 532 家醫療院所提供服務，截至 109 年 5 月 31 日本市 40 歲以上民眾共計 4 萬 7,578 人受檢。（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5 月 31 止資料）

(五) 市民健康保健服務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共設置 773 位居家型健康量測服務，服務 787 人，生理量測服務累計達 11 萬 8,330 人次，電話關懷問安話務服務量累計 6,411 通。

三、癌症防治業務

(一) 推動本市癌症防治網絡(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8 月 19 日止資料)

1. 子宮頸癌防治：子宮頸抹片檢查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共篩檢 9 萬 2,880 人；其中陽性個案應追蹤數 214 人，子宮頸癌確診人數為 151 人(報表資料來源為健康署子宮頸抹片追蹤管理子系統)。
2. 乳癌防治：乳癌篩檢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共篩檢 3 萬 9,868 人；其中陽性個案應追蹤數 2,636 人，乳癌確診人數為 192 人（報表資料來源為健康署

大乳口系統)。

3. 大腸癌防治：糞便潛血檢查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共篩檢 6 萬 651 人；其中陽性個案應追蹤數 2,571 人，大腸癌確診人數為 72 人（報表資料來源為健康署大乳口系統）。
4. 口腔癌防治：口腔黏膜檢查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共篩檢 9,369 人；其中陽性個案應追蹤數為 648 人，口腔癌確診人數為 10 人（報表資料來源為健康署大乳口系統）。

(二) 推動醫院癌症防治暨獎勵計畫(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12 日止資料)

109 年度參加健康署計畫之 25 家醫療院所，1 月至 8 月執行子宮頸癌篩檢共 3 萬 2,063 人；乳癌篩檢共 2 萬 3,128 人；大腸癌篩檢共 9 萬 6,554 人；口腔癌篩檢共 9,748 人。篩檢疑陽性個案追蹤完成率：1 月至 8 月子宮頸癌追蹤完成率 82.75%；乳癌追蹤完成率 83.81%；大腸癌追蹤完成率 71.89%；口腔癌追蹤完成率 92.44%。

(三) 癌症防治便利網

鼓勵本市醫療院所加入「臺北市癌症防治便利網」，提供市民癌症篩檢、轉介及癌症防治宣導、衛教及諮詢服務，截至 109 年 8 月已有 1,287 家本市中西基層醫療院所(含藥局)加入健康好站；另 109 年共委託 15 個社區醫療群共 217 家診所辦理篩檢暨轉介服務，預計邀約篩檢會員數達 2 萬人。

四、婦幼及優生保健業務

(一) 婚後孕前健康檢查及孕婦唐氏症篩檢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 1,066 人；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 3,849 人，合計 4,915 人。

(二) 優生保健業務

1. 遺傳性疾病檢查補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補助 209 案。
2. 產前遺傳診斷補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補助 1,591 案。
3. 特殊群體子宮內避孕器裝置、結紮手術及人工流產補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補助 4 案。

(三) 新生兒篩檢

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篩檢補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補助 7,034 案。

(四) 新移民健康照護服務

1. 新移民新婚訪視：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完訪 66 案，其中外籍 59 案，大

陸籍 7 案。

2. 新移民新生子女訪視：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新移民所生子女訪視建卡管理完訪 201 案，其中外籍 88 案，大陸籍 113 案。
3. 孕婦產前訪視：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新移民孕婦產前訪視個案完訪 22 案，其中外籍 12 案，大陸籍 10 案。
4. 新移民產前健檢補助：依健康署規定，辦理未具健保身分之新移民產前健檢補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補助 226 案。

(五) 兒童發展篩檢

結合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公衛護士進行本市 0-3 歲新移民、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及身障者子女兒童發展篩檢檢核，截至 8 月 20 日(四)完成訪視新移民 1,420 人次、原住民 511 人次。針對疑似異常個案，轄區健康服務中心公共衛生護士持續進行追蹤訪視。

(六) 母乳哺育推廣

1. 辦理產後婦女關懷訪視及諮詢服務：由本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提供產後婦女婦幼保健衛教指導服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計服務 5,856 人次。
2. 辦理社區及職場母乳哺育健康講座：109 年預計辦理 12 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前揭健康講座延後辦理，8 月規劃健康講座中。
3. 辦理專業人員母乳哺育教育訓練：109 年預計辦理 7 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前揭教育訓練延後至 9 月開始辦理。
4. 辦理優良哺集乳室認證：截至 109 年 6 月，本市符合「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 5 條第 1 項依法應設置哺集乳室之場所計 451 家，獲得本局優良認證哺集乳室共 660 間。109 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前揭認證活動停止辦理。

五、兒童及青少年保健業務

(一) 學齡前兒童整合性社區篩檢及宣導

兒童整合性篩檢服務對象為 3 歲至未上國小前之學齡前兒童，109 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篩檢服務延至 6 月 29 日辦理，截至 7 月共計篩檢 2 萬 9,711 人。(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二) 學童健康起步走計畫-減度防齲專案

1. 提供本市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童免費專業視力檢查，109 年 1 月至 7 月共計 3 萬 121 人完成檢查。(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2. 109 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108 學年度國小一年級學童調整服務方案由學童家長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四)前持塗氟紀錄表，至本市牙科合約醫療院所接受服務，截至 8 月 20 日(四)已服務 2,232 人次。

(三) 青少年健康促進及菸害防制

1. 109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 4 場青少年性健康宣導活動及增能講座，共 130 人參與。
2. 109 年 1 月至 7 月販菸商家，共稽查 1,797 件，違規供應菸品予未成年案件，共裁處 1 件。(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四) 戒菸服務

1. 本局 109 年委託本市 13 家合約醫院（含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信治癌中心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三軍總醫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仁濟醫院、振興醫院、馬偕紀念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北市立關渡醫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宏恩綜合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開辦 23 班次戒菸班（含醫院戒菸班 10 班、校園戒菸班 8 班及社區、職場戒菸班 5 班），預定於 9 月底前完成辦理。
2. 為提升本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知能，本局結合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於 109 年 8 月 13 日、14 日、28 日，辦理戒菸服務核心、專門與師資教育訓練各 1 場次。
3. 結合醫療、社區資源，運用電子及平面等多元管道持續鼓勵吸菸民眾接受戒菸服務，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醫事機構戒菸服務系統顯示，109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提供二代戒菸服務人數計 7,657 人，已超過中央考評本市 109 年目標數 4,372 人。(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7 月 31 日止資料)。
4. 運用戒菸治療、戒菸衛教、戒菸專線、戒菸班、戒菸諮詢等多元管道，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計提供 1 萬 23 位吸菸者戒菸服務，佔本市吸菸人口數 25 萬 8,077 人之涵蓋率達 3.9%。(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7 月 31 日止資料)。
5.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醫事機構戒菸服務系統資料顯示，截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接受戒菸衛教人數佔總戒菸服務人數比率達 47.0%，轄區合約醫事機構提供戒菸服務 3 個月成功率達 27.9%。(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五) 菸害防制稽查取締

109 年 1 月至 7 月稽查 1 萬 8,226 件、裁處 336 件。(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六) 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教育宣導

1. 本局結合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無菸醫院、社區、職場、校園等，於 109 年 1 月至 7 月共計辦理 198 場菸害防制與戒菸服務宣導，強化民眾認識菸品及電子煙對健康的危害，瞭解戒菸資源管道，及拒絕二、三手菸害、菸品誘惑，進而降低本市吸菸率及避免青少年接觸菸品。(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7 月 31 日止資料)。
2. 本局依據菸害防制法規定，新增公告戶外禁菸場所，違規吸菸民眾，依該法規定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 萬元罰鍰：
 - (1) 「國立臺北大學臺北校區之周邊人行道及機車停車場」，自 109 年 5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
 - (2) 「臺北市萬華區捷運西門站 1 號及 6 號出口周邊戶外區域」、「臺北市內湖復育園區、山水綠生態公園及福德坑環保復育園區」、「臺北市大安區溫州街 45 巷內之綠地及其周邊戶外區域」，自 109 年 7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
 - (3) 「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之周邊人行道」，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

伍、長期照護科

一、長照管理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一) 機構管理

1. 109 年截至 7 月本市開業一般護理之家 20 家，1,303 床；住宿式長照機構 1 家，46 床，居家護理機構 57 家。
2. 109 年截至 7 月本市立案產後護理機構有 68 家，2,925 床，含產後護理床 1,364 床，嬰兒床 1,561 床。

(二) 照顧服務員訓練

為配合政府推動照顧服務產業發展方案，並因應本市長期照顧人力需求、培養市民朋友的第 2 專長及增加就業機會，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辦理 6 班，結訓人數總計 139 人。

(三) 長照關懷志工

為因應人口結構老化，本局推動長照關懷志工，除發揮互助精神，更能就近服務社區失能老人，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已服務 1 萬 8,574 人次。

二、長照服務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一) 長期照護

1. 為因應人口老化的趨勢，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整合本局與社會局的資源，提供單一窗口一案到底的服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電話諮詢量

2 萬 7,321 人次，新收案量 5,592 人，接受長期照顧服務個案數 5,391 人。

2. 持續辦理長照 2.0 專業服務計畫，以特約方式，結合民間資源，針對目前長期照顧個案需求，提供專業人員訪視指導衛教服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服務 5 萬 3726 人次。
3. 為減輕家庭照顧者照護壓力，機構式、居家式、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巷弄長照站臨托等喘息服務，依失能程度不同提供每人每年不同的喘息服務額度，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共服務 10 萬 194 人次。

(二) 失智症照護計畫(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1. 109 年本市委託 6 家民間團體，提供失智社區照護服務，建構多元照護模式，讓個案受到周延與在地化的照顧。
2. 本市失智症篩檢及確診合約醫院共 13 家，提供失智症醫療服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失智症醫療篩檢服務共 343 人次；確診評估服務 163 人次。

三、特殊照護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一) 早期療育服務

本市早期療育特約醫療院所共 20 家，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早期療育醫療機構辦理發展遲緩兒童評估鑑定 796 人，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服務共 2 萬 9,005 人次。

(二) 兒童醫療補助

1. 醫療補助證辦證情形：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7 月第 1 類兒童辦證數為 7,856 張；第 2 類兒童發證數為 213 張。
2. 109 年截至 7 月簽約家數累計 310 家，包括醫院 49 家及基層醫療院所 261 家。

(三) 身心障礙者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

為滿足身心障礙者在醫療輔具上之需求，本局配合衛福部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計畫」，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7 月共 482 人提出申請。

(四) 氣切照護

辦理本市氣切個案進住長期照護機構之補助，以減輕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氣切個案家屬經濟負擔，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6 月共補助 62 人次。(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6 月 31 日止資料)

(五) 身心障礙鑑定

109 年 3 月至 109 年 7 月共 9,224 人次申請(單項鑑定 8,357 人次；多項鑑定 867 人次)。

陸、心理衛生

一、精神衛生業務

(一) 心理師法規業務

1. 截至 109 年 8 月 17 日本市計有心理治療所 14 所、心理諮商所 32 所。
2. 108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 17 日本市有 948 位心理師辦理執業異動登錄：12 位停業、434 位執業、2 位變更、12 位復業、274 位歇業、210 位執照更新、4 位執照補換發。(資料來源為衛生福利部醫事管理系統)
3. 截至 109 年 8 月 17 日止，本市已執業登記心理師共計有 1,237 位：臨床心理師 378 位、諮商心理師 859 位。(資料來源為衛生福利部醫事管理系統)

(二) 精神衛生送醫照護業務

1. 社區精神病人緊急醫療服務：成立「社區緊急個案醫療小組」，由精神醫療專業人員到社區中提供專業的協助，使社區中需緊急精神醫療協助的病人及其家屬獲得適當的協助，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7 月出勤服務共 320 人次。(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2. 109 年 8 月 17 日本市社區追蹤關懷精神病人 1 萬 5,704 人，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8 月 17 日訪視 5 萬 5,347 人次。(資料來源為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

二、處遇防治業務

(一)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處遇服務

1. 依據「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辦法」，於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10 場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共討論 444 人次，並提供身心治療專業評估建議。
2. 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治療中個案共 391 位，經評估小組評估再犯危險程度：「高」9 位、「中高」51 位、「中低」162 位、「低」142 位，尚未完成評估 27 位。(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三、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業務

(一) 心理健康促進業務

1. 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工作：辦理「前進職場-職場巡迴講座」、「青年就業促進心理健康講座」、「職場護理人員暨人資人員心理健康在職培訓課程」及「在職照顧者自我照顧支持團體」36 場次、共 2,237 人次參與。(因資料產出期

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19 日止資料)

2. 長者心理健康促進工作：辦理「長春樂齡學習課程」、「長者社區活動據點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照顧者心理健康紓壓講座」及「專業人員課程」50 場次、共 1,348 人次參與。(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19 日止資料)
3. 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工作：辦理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及認輔志工培培訓課程 9 場次，共 221 人次參與。
4. 社區心理健康促進工作：
 - (1)結合公私各相關部門，辦理社區民眾、學齡前親子及新移民等族群心理健康講座及活動 25 場，共 853 人參與。
 - (2)媒體心理健康促進工作：結合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及 Line 官方帳號刊載心理健康促進衛教文章及活動資訊，共 125 則。(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二) 心理諮詢個案服務及災難心理衛生業務

1. 電話及網路諮詢服務：
 - (1)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提供電話心理諮詢服務共 782 人次(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17 日止資料)。
 - (2)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站公告、活動訊息、連結、交流訊息量共 120 次；線上心理評量檢測(含 BSRS 量表)使用共 1,514 人次(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網站瀏覽共 155 萬 9,156 人次。(因系統產出資料限制，故僅能提供 107 年 11 月 30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累積資料)
2. 民眾心理諮詢及諮商服務方案(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 (1)委託北市聯醫於本市 12 個行政區之附設院外門診部及本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辦理社區心理諮商門診服務，共提供 532 診次、2,788 人次。
 - (2)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高關懷族群個別心理諮商與治療服務，心理諮商服務 17 人、計 113 人次；接受其他局處轉介 17 人，皆已開案服務中。
3. 緊急災難心理衛生服務：辦理安心知能專業培訓活動共 7 場，計 269 人次參與。(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8 月 18 日止資料)

四、自殺防治業務(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資料)

(一) 自殺防治宣導

1.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共辦理33場次自殺防治守門人課程，計1,605人次參與。
2. 109年4月至109年7月共完成4場電臺宣導；官方網站刊登10篇心理衛生暨自殺防治文章，共959人次點閱。

(二) 個案關懷業務

1. 109年4月至109年7月接獲自殺企圖暨高危險個案通報3,065案次(2,241人)持續依案進行後續關懷訪視，已聯繫關懷共3,054案次，占通報數99.6%；失聯(空號、號碼錯誤、查無此人)有11案次，占通報數0.4%。
2. 109年4月至109年7月本市諮詢專線共接獲2,796案次諮詢電話，其中有47案次疑似自殺企圖個案(39案次為自殺低危險個案，3案次為具自殺高危險無立即生命危險個案，5案次為具立即生命危險個案)，協助啟動警消救援或緊急出勤5案次。

柒、衛生檢驗(因資料產出期程限制，故提供至109年7月31日止資料)

- 一、食品衛生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2,491件，11萬983項件。
- 二、營業衛生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628件，1,884項件。
- 三、中藥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222件，3萬3,214項件。
- 四、化粧品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0件，0項件。
- 五、臨床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17件，17項件。
- 六、自主付費衛生檢驗：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887件，2萬3,547項件。
- 七、累計109年4月至109年7月完成4,245件，16萬9,645項件。